

2020 年亞洲青年、少年暨世界青年男子、女子 拳擊錦標賽國手選拔賽競賽規程

109 年 5 月 14 日選訓會通過實施

一、依據：依教育部體育署 109 年 6 月 10 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 1090018574 號函辦理。

二、主旨：積極推展國內各級拳擊運動，提升拳擊技術參與國際競賽，遴選具奪牌實力優秀選手參加 2020 年國際各級拳擊錦標賽，爭取優異成績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體育總會、臺中市政府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拳擊協會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拳擊志工團。

六、選拔項目：

2020 年世界、亞洲青年、少年男子、女子組拳擊錦標賽中華代表隊選手。

七、國際比賽時間：

1. 2020 年亞洲少年男子、女子拳擊錦標賽：比賽日期：9 月(暫定)

2. 2020 年亞洲青年男子、女子拳擊錦標賽：比賽日期：10 月(暫定)

3. 2020 年世界青年男子、女子拳擊錦標賽：比賽日期：109 年 11/2-11/9。

地點：波蘭-凱爾采

八、選拔賽日期：109 年 7 月 30 日(星期四)至 8 月 1 日(星期六)止。

(暫定三天)主辦單位得視賽程調整比賽天數。

九、比賽地點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-拳擊訓練中心。

(臺中市北區雙十路一段 16 號)。

十、報名資格：限中華民國國民身分

(一)少年組因全中運拳擊錦標賽參賽資格限 14 歲，為鼓勵符合年齡選手參賽，報名資格不限。

(二)青年組參賽資格(符合參賽選拔年齡及下列賽事任一項資格者)

1. 107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拳擊錦標賽各組參量級前三名選手。

2. 107 年總統盃全國拳擊錦標賽各組參賽量級前三名選手。

3. 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拳擊錦標賽各組參量級前三名選手。

4. 108 年總統盃全國拳擊錦標賽各組參賽量級前三名選手。

(三) 參賽年齡

1. 青年男子、女子、拳擊錦標賽:2002 年至 2003 年(17-18 歲)。
2. 少年男子、女子拳擊錦標賽:2006 年至 2007 年(13-14 歲)。

(四) 參賽選手須持經中華民國拳擊協會審查合格所頒發拳擊選手手冊者。

(五) 參賽單位須為本會團體，教練須為本會個人會員。

十一、選手、教練遴選：

(一) 亞洲青年、少年錦標賽：

1. 各量級獲得冠軍選手取得遴選資格，經選訓委員會審議通過，代表國家參加 2020 年亞洲青年及少年男子組、女子組等拳擊錦標賽。
2. 入選手比賽前一個月起集訓，需進駐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或由協會指定地點參與訓練。
3. 冠軍入選選手因故主動放棄參賽資格或無故不參加集訓者，視同放棄代表隊資格，該量級則由從缺不遞補。

(二) 世界青年錦標賽參賽資格排序：

1. AIBA 國際拳擊總會公告各國參賽資格規定。
2. AIBA 未公告參賽資格規定時選手遴選排序：
 - (1) 以亞洲錦標賽參賽量級獲前八名選手以獲獎成績排序錄取男、女子組前五名選手參加世界青年拳擊錦標賽。
 - (2) 如排序名次相同時則以選手勝場總數較多者優先錄取。
3. 亞洲青年拳擊錦標賽未辦理時，世界青年拳擊錦標賽且如期辦理，於選拔賽中遴選 2020 年世界青年拳擊錦標賽男、女子組選手，並以 2022 年塞內加爾青年奧運指定量級男、女子組各 5 量級代表參賽。

(三) 教練遴選：

1. 亞洲青年拳擊錦標賽男子、女子組代表隊各組遴選 2 名教練。
2. 亞洲少年拳擊錦標賽男子、女子組代表隊各組遴選 2 名教練。
3. 世界青年拳擊錦標賽男子、女子組代表隊合併遴選 3 名教練。
 - (1) 教練須具備 AIBA 國際星級資格，各組教練排序依入選手多數者為第一順位教練排序依下列類推。
 - (2) 教練排序相同時則以下列排序方式：
 - (1) 以入選選手比賽勝場總和較高者為優先。
 - (2) 以入選選手比賽勝場得分總和較高者為優先。
 - (3) 以該隊報名參賽選手勝場總和較高者為優先。

十二、遴選量級：

(二)亞洲青年組:男子、女子各遴選 10 量級。

(三)世界青年組:男子、女子各遴選 5 量級。

亞青選拔量級	男子組	男子世青選拔量級/ 2022 青奧量級	女子組	女子世青選拔量級/ 2022 青奧量級
第一量級	46-49kg	46-49kg	45-48kg	45-48kg
第二量級	49.01-52kg		48.01-51kg	
第三量級	52.01-56kg	52.01-56kg	51.01-54kg	51.01-54kg
第四量級	56.01-60kg		54.01-57kg	
第五量級	60.01-64kg	60.01-64kg	57.01-60kg	57.01-60kg
第六量級	64.01-69kg		60.01-64kg	
第七量級	69.01-75kg	69.01-75kg	64.01-69kg	64.01-69kg
第八量級	75.01-81kg		69.01-75kg	
第九量級	81.01-91kg	81.01-91kg	75.01-81kg	75.01-81kg
第十量級	91kg+		81kg+	

(四)亞洲少年組:男、女子組各遴選 5 量級。

選拔量級	男子組、女子組(量級相同)
第二量級	35.01-37kg
第五量級	43.01-46kg
第八量級	52.01-55kg
第十一量級	61.01-64kg
第十三量級	67.01-70kg

十三、規則依據：依國際拳擊總會(AIBA)競賽條例 2017 年 4 月 26 日最新修訂生效實施之規則，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技術暨裁判委員會解釋之。

十四、比賽回合、時間及拳套：

組別	比賽回合	每回合時間	中間休息時間	比賽拳套
青年男子組(帶護頭)	3 回合	3 分	1 分	10 盎司
青年女子組(帶護頭)				
少年男子組(帶護頭)		2 分		
少年女子組(帶護頭)				

十五、參賽細則：

- (一) 選手應自備護檔、繃帶、牙套、拳擊鞋及紅、藍色比賽衣褲各乙套，裝備不齊全者，大會有權取消其比賽資格。
- (二) 參賽期間隊職員膳宿、交通及安全均自行負責。
- (三) 選手於比賽中，如有負傷，除當場大會醫護人員治療外，其餘一切醫療費用，可依診療及收據正本逕寄主辦單位，向保險公司請領醫療給付。
- (四) 如需請假單，請於報名單上註明，比賽後申請概不受理。
- (五) 抽籤方式：
 1. 抽籤時間於各組首日依全部量級體檢合格過磅後，由大會宣佈舉行之。
 2. 抽籤時務必請各領隊、教練或管理至少一人在場參與，否則由大會安排代抽不得有異議。
- (六) 抽籤及技術會議：
 1. 時間：109 年 7 月 30 日（星期四），上午 10:00 抽籤及技術會議。
 2. 地點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-拳擊訓練中心。
 3. 舉行教練會議及抽籤，未準時出席者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（各教練應注意有無選手遺漏登記，否則自行負責，不予重新抽籤）。次日起僅當日有賽事之選手才需進行例行體檢過磅。

十六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7:00 前報名截止。
- (二) 報名同時繳交報名費新臺幣 600 元，如未繳交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。
- (三) 按報名格式詳填出生日期、身分證字號、量級，報名即確定比賽量級，賽中將不得變更量級，變更者以失格論，請確實填寫，避免因過磅未達標準造成失格而影響選手比賽權益。

(四) 組隊方式：以學校單位統一組隊報名，不得跨校組隊並需檢附家長同意書方得參賽，若有違反規定取消該單位該量級參賽資格。

(五) 參賽單位每量級限報 1 名選手參賽，符合資格選手各隊自主遴選或調整參賽量級，報名後不得更改量級。

(六) 報名表件收件方式：

1. 採通訊報名之參賽隊伍或個人可先行將 Excel 檔電子報名表傳至協會電子信箱進行報名登入後，請下載報名紙本經學校及單位核章寄送正本至協會完成報名。

2. 報名表先傳真至本會受理報名。

3. 女性選手未懷孕證明請於體檢過磅當天繳交至執行裁判檢查。

(七) 報名地點：中華民國拳擊協會

銀行：台北富邦南京東路分行 帳號：307102006443

銀行代號：012 戶名：中華民國拳擊協會 李武男

地址：104 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5 樓 505 室

電話：(02) 8771-1467、(02) 2772-8791

傳真：(02) 2751-1418、E-MAIL：b3402@ms32.hinet.net

十七、體檢及過磅：

(一) 體檢過磅：第一天 7/30(四)上午 8 時至 10 時於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拳擊訓練中心舉行。

(二) 依規則過磅，男子可著內褲，上秤過磅時不得邊吃東西或飲料，體檢過磅及格者，始得參與比賽。

(三) 第一日體檢過磅後，即舉行教練會議及抽籤，未準時出席者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（各教練應注意有無選手遺漏登記，否則自行負責，不予重新抽籤）。次日起僅當日有賽事之選手才需進行例行體檢過磅。

(四) 體檢過磅需攜帶中華民國拳擊協會核發之選手證，未攜帶者不得參加體檢過磅參賽，更不得借用或塗改他人選手證冒充本人體檢過磅參賽，經檢舉查證屬實相關人員取消參賽資格並送紀律委員會辦理。

(五) 身體狀況：應經現場醫生檢查，認定可參加劇烈運動競賽者，選手自備證明書留存所屬單位備查。

十八、比賽制度：採單淘汰制，依報名人數多寡，大會將保有更改賽程之權利以利賽事進行。

十九、獎勵：

- (一)每量級錄取第一名 1 人，第二名 1 人，第三名 2 人，各頒發獎狀鼓勵。
- (二)本比賽屬國家代表隊選拔，不設團體錦標、最佳教練及選手最佳技術等獎項。

二十、懲戒：

- (一)賽程經排定後，無故棄權者，選手及教練交由本會紀律委員會議處，議處結果陳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並副本通知其所屬單位。
- (二)參賽選手如有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出場比賽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取消其參賽資格並收回獲獎，獎牌、獎狀。事由經過交本會紀律委員會研議，決議陳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，副本通知其所屬單位。
- (三)經遴選之代表隊選手違反相關規定者(禁藥、紀律)，取消資格並移送紀律委員會懲處。
- (四)代表隊教練經本會選訓委員會遴選產生，代表隊教練，無故不參加集訓或違反相關規定者(禁藥、紀律)，取消代表隊教練資格並送紀律委員會懲處(懲處結果將函報教育部體育署及服務單位備查)。
- (五)經遴選為國家代表隊選手，須參賽前集訓，放棄集訓隊資格者或提前歸建者禁賽一年議處。

二十一、多元性別平等申訴管道：

- (一) 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8 月 14 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 1080028718 號函辦理。

(二) 申訴方式：

1. 地方家暴中心或社政單位或衛生福利部「社會安全網-關懷 e 起來」線上求助平台(<http://ecare.mohw.gov.tw/>)，或電洽 113 保護專線。
2. 聯絡人：陳立威先生 電話:02-8771-1467
傳真:02-2751-1418，E-mail：b3402@ms32.hinet.net。

二十二、備註

- (一)因應新冠病毒(武漢肺炎)若活動相關人員當天量體溫超過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，依衛福部疾病管制局公告作業程序辦理。
- (二)因國際新冠病毒-武漢肺炎，依中央流行病疫情指揮中心公告，因國際疫情嚴峻，協會有權責決定是否派隊參賽。

二十三、競賽規程經本會選訓委員會審議通過，報請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未懷孕聲明書

本人 參加 2020 年亞洲青年、少年暨世界青年男子、女子拳擊錦標賽國手選拔賽，依比賽之規定，本人保證個人身體狀況確實良好及無懷孕之事實，若有不誠實因此發生任何事故，後果自行負責並放棄追訴權利。

此 致

2020 年亞洲青年、少年暨世界青年

男子、女子拳擊錦標賽國手選拔賽

技術及裁判委員會

單位：

選手：

簽署人：

教練(老師)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同意書

家長或(監護人)_____茲同意_____選手，
於109年07月30日至08月1日假國立臺灣體育運動
大學拳擊訓練場參加「2020年亞洲青年、少年暨世界青年男
子、女子國手選拔賽」，並已詳細閱讀過本活動競賽規程，
且同意活動期間遵照政府防疫政策及主辦單位規定執行。

備註:參加選拔未滿18歲選手，本同意書應由家長或法定監護人
詳閱後簽章，非家長及法定監護人不得代簽，若有違反簽名
比賽期間發生相關事件，簽名者自負全責，一切責任與主辦
單位無關。

家長或監護人簽章：_____

與選手關係： 父 母， 其他：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